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

敬啟者：本校將舉辦下述課外活動，貴子弟無論參加與否，均須填妥回條，請貴子弟交回學校，俾憑辦理為荷。

此致
貴家長

校長馬玉娟敬啟

2026 年 6 月 5 日

活動名稱：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賣旗服務

- 一、主辦單位：路德會社會服務處
- 二、領隊老師：劉珮華老師、陳靜怡老師
- 三、活動日期及時間：2026 年 6 月 20 日上午 8:00 至約上午 11:30
- 四、活動地點：荃新天地 2 期、海濱花園及鄰近地點
- 五、集合地點：荃灣西鐵站 D 出口
- 六、集合時間：上午 7 時 45 分
- 七、解散時間：約上午 11 時 30 分
- 八、解散地點：路德會聖十架學校（地址：新界荃灣路德圍 31 號）
- 九、參加活動之學生人數：11
- 十、參加活動之平均年齡：16 歲
- 十一、參加活動之學生必須攜帶身份証。



-----回-----條-----

敬覆者：來函敬悉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賣旗服務事宜，

本人* ☐ 同意 敝子弟參加 6 月 20 日之賣旗服務。
☐ 不同意

(本人會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是次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及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

此覆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

家長簽署_____敬覆

家長姓名(正楷)_____

2026 年 6 月 日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班號：_____
家長聯絡電話：_____
學生手提電話：_____

此回條請於 2026 年 6 月 12 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

(*請在適當☐內填上"✓"號表示所選意願)